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市智能建造产业链推进办公室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市智能建造产业链推进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支持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 发展的十条措施》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数字赋能，按照省政府在装配式建筑产业倍增计划中提出的“对龙头领军企业实施‘一企一策’帮扶，推动产业规模和效益的提升”等工作要求，进一步落实《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长政办发〔2023〕10号）提出的“在智能建造领域扶持打造一批头部企业，充分发挥龙头牵引作用”等任务目标，推动我市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发展，建立数字科技与建筑业双向赋能机制，现将《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长沙市智能建

造产业链推进办公室关于支持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发展的十条措施》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市智能建造产业链推进办公室

2024年7月21日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市智能建造产业链推进办公室 关于支持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发展的 十条措施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推动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数字赋能，按照省政府在装配式建筑产业倍增计划中提出的“对龙头领军企业实施‘一企一策’帮扶”工作要求，结合长沙建筑行业发展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建设领域进一步深化改革，推动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数字赋能，大力发展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实现产业升级和模式创新，进一步推动我市建筑业向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加速形成建设领域新质生产力，提高长沙市建筑业核心竞争力。

按照省政府在装配式建筑产业倍增计划中提出的“对龙头领军企业实施‘一企一策’帮扶”工作要求，进一步落实《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长政办发〔2023〕10号)提出的“在智能建造领域扶持打造一批头部企业，充分发挥龙头牵引作用”等任务目标，建立数字科技与建筑业双向赋能机制，推动我市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发展。

二、主要目标

统筹推进建筑产业互联网产品与服务的创新应用，逐步建立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体系，帮助建筑业产业链上企业改变传统的管理和生产模式，提升经营能力和创新活力。通过“平台+生态”的模式重构产业全要素、全过程和全参与方，把传统建筑业人、材、机各要素融入到数字化互联网平台，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数据贯通、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形成新设计、新建造和新运维，带动关联建筑产业发展，催生建筑业跨界融合服务新业态。到2026年，累计培育建筑产业互联网示范平台产品5个，累计平台注册用户数达10万人；帮助10家企业开启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发展模式，推动20家企业联合“走出去”。确保传统业务和新兴业务的融合发展，推动建筑产业业务结构优化升级，搭建建筑产业互联网发展良好生态。

三、工作原则

一是坚持政策指引。发挥政府政策引导和组织协调作用，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统筹资源要素组织，保障人、材、机等各产业要素平台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发展环境，培育构建数字经济新动能，为传统的建筑业赋予新的生命力。

二是坚持示范带动。充分发挥以湖南建投中湘智建为代表的

建筑产业互联网领域头部企业示范引领作用，整合开放资源，辐射带动上下游中小企业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围绕全产业链场景积极拓展产业互联网应用，构建建筑全产业链服务体系。

三是坚持协同创新。推动建筑产业互联网产业链条各市场主体创新发展、融合发展、聚焦发展。不断加强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的城区联动、区县联动，建立更加紧密的建筑业发展合作机制，形成特色鲜明、优势互补的产业新发展格局，打造良好的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共赢共享的新生态。

四是坚持市场融合。鼓励传统建设企业与互联网平台企业、行业性平台企业、金融机构等开展联合创新，共享技术、通用性资产、数据、人才、市场、渠道、设施、中台等资源，探索培育传统行业服务型经济，培育“生产服务+商业模式+金融服务”的建筑业新质生产力。

四、重点任务

一是支持孵化建筑业数字化用工服务体系标杆平台。支持孵化以易匠通为代表的建筑业数字用工平台，鼓励全市在建项目应用数字用工平台完成用工信息采集，提升全流程线上应用，进一步落实建筑施工企业劳务实名制管理。引导长沙市各区县（市）在建项目使用数字用工平台，力争在2025年实现覆盖率达到60%，新增注册建筑工人6万人次。

二是支持拓展泛蓝领行业科技型人力资源综合服务平台。以建设领域的数字化用工转型为基础，拓展设计、咨询、运营、管

理等泛蓝领行业的科技型人力资源综合服务，支持以百工人服为代表的科技型人力资源综合服务平台为城市新就业群体提供服务。引导长沙市各区县(市)泛蓝领用工需求企业使用综合服务平台，力争在 2025 年实现企业用户数达到 1 万家以上。

三是支持促进 1.5 级土地开发模式与住房保障服务融合发展。鼓励有条件的园区配建用地、闲置用地、集体土地开展 1.5 级土地开发，采用以金鳞甲为代表的模块化建筑产品建设保障性住房等配套设施，优化行政审批流程促进创新模式及产品的应用与推广，引导长沙市各区县(市)培育 1 个以上试点示范项目。

四是支持建设建材供应链数字化服务标杆平台。支持建设一批以易料市集为代表的建材供应链服务平台，引导本土优质建材品牌、优质班组、检测机构等建筑业全链条的服务企业加盟入驻，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建材供应链服务平台达成集采协议。推动易料市集等建材供应链服务商参与贸易促进活动，促进与海外标准认证机构达成合作，助推建立出口服贸中心与拓展建材海外市场。

五是支持搭建“云上”全产业链核心产业及配套企业生态集群。依托长沙筑企通总部数字经济技术产业园，鼓励 EMPC 链接建设、施工、数字设计、部品部件智能生产、装备制造、智慧运维、建筑产业互联网等企业加入并共同组建“云上”全产业链核心产业及配套企业生态集群。支持开放筑梦云数据端口链接各类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打造筑梦云产业的线下孵化区。

六是支持产品应用与研发创新。在长沙市智能建造与新型建

筑工业化项目评价中，对应用建筑产业互联网创新产品的参评项目，给予适当加分奖励。引导行业加大对建筑产业互联网经济领域的研发力度，通过资金与政策扶持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创新。

七是支持出台建筑业新型用工服务指南。充分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引导行业头部企业牵头出台适应平台经济的建筑业新型用工服务指南，构建建筑产业互联网生态健康发展。

八是支持营造良好宣传氛围。长沙市各区县（市）和园区应加大对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的推广，全面宣传、全面动员、全面上云入网。进一步强化在主流媒体、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上的宣传，全面提升行业影响力，营造良好宣传氛围。

九是支持培育企业上市。优先将建筑产业互联网头部企业列为长沙市建筑产业互联网上市公司重点培育目标，积极倡导并组织此类企业参加针对性的上市指导培训，全方位提升上市筹备能力。

十是支持校企合作与交流。依托建筑产业互联网的多元化平台优势，构建校企协同机制。引导和支持高校将前沿科技成果与企业实践场景结合，大力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实现企业创新能力与高校优质技术的深度融合与发展。